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 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文件

民供〔2024〕字7号

民和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3 年度

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自评报告

民和县财政局：

根据民财绩字【2024】135号《关于开展民和县2023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自评情况的通知》，我单位认真、及时的开展此项工作的自查，详细情况请看附件：

附件1：自评报告

附件2：2023年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指标体系（自评信息表）

民和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4年3月20日



(民和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自评单位主要负责人：李贞

自评时间：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根据民财绩字〔2024〕135号开展绩效评价，首先成立绩效自查小组，小组成员：李贞、李玉洁、官明霞、贾生梅四人。重点对综合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资金监管、预算基础管理四部分进行检查、自查、自评。

二、自评情况根据指标体系的四个方面：

1、围绕预算编制，能够按照规定的时间要求报送部门预算及调整预算、预算编制符合完整性要求、预算编制符合准确性要求；绩效目标申报全部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完整产出和效益指标明确，且量化指标在50%以上的，绩效目标紧扣发展规划，与预算数额相匹配；政府采购预算没有编制，2023年度也没有发生政府采购业务。

2、预算执行，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年度预算执行率达到90%以上，年末结余结转资金120万元，是由于该项目开工晚，下年继续实施此项不得分，能按时上报存量资金报表、存量资金上报数据准确，“三公经费”支出达到“零增长”的要求只减不增，能够按规定的开展标准和范围使用；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按申报预算注明的时限完成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完成预算编报确定的支出效益，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和支出计划；建立了项目监管机制；建立了资金审批制度或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通过政府采购或招标，实行合同管理；按照规定组织本部门开展项目绩效监控，按时提

交绩效监控报告；资金管理、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未出现通过签订各类虚假经济合同转移财政资金现象；对审计报告、财政资金专项检查、部门决算批复以及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反馈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

3、预算资金监管方面：无违反财经纪律的情况，会计核算方面有些不足。

4、预算基础管理方面：能够按规定要求及时、全面、完整公开预决算信息；未出现设立过渡户及坐收坐支现象；按县财政的相关要求，及时上缴利息收入，无非税收入；本部门已完成年初制定的刷卡任务；往来款管理方面账龄3年占比未超40%。按时填报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三、总体评价

2023年财政管理综合绩效水平，总体来说较上年有所提高，在往来账务方面减少了账龄4年以上的债务；今后进一步提高管理绩效的思路和方向。

四、年度内提高管理绩效的举措

加强年初政府采购方面的预算编制。

五、政策建议及有关说明等。

无。

附表2：2023年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自评信息表）

一级考评指标	考评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分值	考评得分	评分标准	扣分依据
	二级考评指标	三级考评指标					
预算编制 (25分)	综合预算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及时性	考评被评价单位是否按照规定的时间要求报送部门预算及调整预算	4	4	按照预算编制文件规定时限报送并录入系统的，得4分。延迟报送：每迟报一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预算编制完整性	考评被评价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完整性要求	5	5	按照预算编制文件规定完整编制预算的，得5分；①财政结余结转资金未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的，扣1分；非税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未纳入部门预算的，扣3分（其中：未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的，按照自有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对比进行计算，预决算差异在10%及以内的，扣1分，预决算差异超过10%的，扣3分）；②预算编报出现漏报事项（政策调整除外）对预算安排造成影响的，扣1分。	
		预算编制准确性	考评被评价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准确性要求	6	6	按照预算编制文件规定准确编制预算的，得6分。①自行新设项目、调整保障标准或补助政策，且未对变化情况和原因作出说明的，或者单位性质、经费保障方式等政策调整后未及时申请调整预算或经费的，扣2分；②预算执行中，对预算级次、科目和项目调整未按程序报批或调整次数超过3次的，以及在执行中进行二次分配的，扣2分。③预算编制时未按财政规定的资金来源、填报格式、项目名称、申报内容等要求进行申报的，扣2分。	
	项目及政府采购预算	青海数字财政系统绩效目标编报质量	考核被评价单位绩效目标申报情况及其申报质量	7	7	1、项目支出全部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得2分；每漏报一个项目扣0.5分，扣完为止； 2、绩效目标申报填报完整，得2分；填报不完整的，一个项目扣0.5分，扣完为止； 3、产出和效益指标明确，且量化指标在50%以上的，得2分；缺少一个量化指标扣0.5分，扣完为止； 4、绩效目标紧扣发展规划，与预算数额相匹配，且依据明确的，得1分；不符合要求的，一个项目扣0.5分，扣完为止。	
						1、是否按要求及时编制年初政府采购预算，完成得2分，否则不得分； 2、编制的政府采购预算是否缺项、漏项，完成得1分，否则不得分。	
		全年预算执行率	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执行进度是否落后于时间进度	5	5	年度预算执行率达到90%以上，得5分；90%以下（含90%）不得分。	

一级考评指标	考评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分值	考评得分	评分标准	扣分依据
	二级考评指标	三级考评指标					
预算执行 (43分)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	年终结转结余规模	考核被评价年末结余结转资金情况	9	9	1、上年形成结转的财政资金全部形成支出或缴回财政部门不再申请使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当年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规模占当年部门支出决算规模的比重不超过10%的得3分，介于10%和30%之间的，得2分，高于30%的不得分； 3、部门当年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规模占当年部门支出决算规模的比重小于部门上年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规模占上年部门支出决算规模的比重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存量资金报告管理	考核被评价单位存量资金报告的上报情况	4	4	1、按时上报存量资金报表，得2分； 2、存量资金上报数据准确的得2分。	
		“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	考核被评价单位“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	5	5	1、“三公经费”支出达到“零增长”的要求，确保只减不增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2、“三公经费”按规定的开展标准和范围使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管理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考核被评价单位是否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政府采购及政府采购预算的相关执行情况	6	6	1、对年初部门预算中安排的政府采购预算，于6月30日前完成采购计划备案并在计划备案后3个月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的，完成得2分，否则不得分； 2、执行过程中追加安排的政府采购预算，在文件下达后2个月内完成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完成得2分，否则不得分； 3、预算执行进度得分=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完成率*2。其中：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完成率=已进行合同备案的当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部门当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100%。	
		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考核被评价开展部门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11	11	1、按申报预算注明的时限完成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的得2分； 2、完成预算编报确定的支出效益，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和支出计划的得2分； 3、建立项目监管机制得2分； 4、建立资金审批制度或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得2分； 5、通过政府采购或招标，实行合同管理的得1分； 6、按照规定组织本部门开展项目绩效监控，按时提交绩效监控报告，得2分。	
	项目预算管理		考核被评价单位的预算支出是否合理	3	3	1、资金管理、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的，得1分； 2、未出现通过签订各类虚假经济合同转移财政资金现象得1分； 3、对审计报告、财政资金专项检查、部门决算批复反馈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得1分。	

考评指标			指标 分值	考评 得分	评分标准	扣分依据
一级考评指标	二级考评指标	三级考评指标				
预算资金 监管 (12分)	财务管理	财务监管情况	4	4	1、制定财务工作各岗位工作职责、职责划分清晰合理的，得1分； 2、严格落实规范津贴补贴相关规定的得1分； 3、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外借、超预算、虚列支出、白条抵账、公款私存等情况得1分； 4、按规定制定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的得1分。	
	会计管理	会计管理情况	8	6	1、根据新政府会计制度，会计账簿设置齐全、规范，会计科目设置合理、合规得1分； 2、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度并按规定实施的得1分； 3、固定资产登记、入账、核销情况符合相关规定得1分； 4、严格执行银行账户变更、撤销的财政审批备案制度，无违规和多头开设账户得1分； 5、定期开展银行账户资金与会计、出纳账面的对账工作得1分； 6、账面数和决算报表相符，达到账表相符、账实相符得2分，每一个不符项扣1分，扣完为止； 7、参加财务人员能力提升培训每年不少于1次，完成得1分。	
	信息公开	预决算公开	3	3	按规定要求及时、全面、完整、准确、一致性信息公开预决算信息的，得3分；对监督系统检查中发现未按要求公开预决算信息的，每发现一处违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预算基础 管理 (20分)	非税收入管理	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情况	4	4	1、按县财政的相关要求，及时足额缴存各类非税收入得2分； 2、未出现设立过渡户及坐收坐支现象得2分。	
	预算管理改革推进情况	公务卡执行情况	4	4	1、完成100%-81%得4分，完成61%-80%得3分，完成41%-60%得2分，完成21%-40%得1分，20%以下不得分； 2、一个月內出现大额提现两期以上不得分。	
	往来款管理	暂存暂付资金的挂账及清理情况	4	3	账龄全部1年以内得4分；账龄1-2年占比80%以上得3分，账龄2-3年占比60%以上得2分，账龄3年以上占比超过40%不得分。	
	预算管理综合绩效	预算管理综合绩效管理情况	5	5	1、按时报送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自评报告，报告格式完整，按要求提供支撑资料，完成得2分； 2、按照年初设定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填报绩效目标完成监控表，完成绩效目标的，得1分；编报报送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得0.5分，绩效目标明确、绩效指标合理细化得0.5分； 3、对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结果反馈的问题及时进行调整工作，并按时报送县财政局的，得1分。	